

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采购公告

采购单位	佛山市律师协会
项目名称	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
供应商 资质要求	1. 供应商须是中国大陆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供应商授权代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3. 企业资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设计、活动策划资质证书； 4. 联合体投标情形：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采购； 5. 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预算价格为人民币 400000 元； 6. 本项目只接受报名并当面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7. 具体要求见《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需求书》（报名时请到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领取）。
评定办法	综合评定得分最高者确定为供应商
公告时间及 方式	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4 月 5 日；佛山市律师协会网站公告栏
报名有关 事项	报名截止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 17 时 报名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25 号磐石大厦一座五楼室，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资料（加盖公章）：（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人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现场查验）。
采购文件提 交时间地点	时间：2022 年 4 月 11 日 17 时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25 号磐石大厦一座五楼
提交要求	1. 参加采购的采购人必须是企业授权代表。 2. 采购文件一式叁份，装订成册后盖章。 3. 采购文件须当面方式递交。
采购联系人	陈丹霞 0757-83997667
注：投诉、监督电话：0757-83327696	

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 需求书

第一部分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 明
1	合格 供应商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供应商特 定资格条 件	1. 拥有实力强大的活动团队，有活动策划、设计、现场执行、摄影摄像、视频制作、媒体推广等方面的专职、专业工作人员及资质； 2. 熟悉普法工作、具有丰富的活动经验，有法学教育背景成员把关，具有较高的政治敏感性和政治素养； 3. 团队有一定的党政机关活动承接的服务经验； 4. 团队承办的活动经验需具备整体性，从策划、执行到推广全程贯穿。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 30%预付款，余款验收合格后支付
5	报价内容	报价应包含人工费、设计费、摄像费、视频制作费、交通费等，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6	合同条款	供应商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嘉年华

二、采购内容

（一）活动主题：围绕佛山律协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项目进行开展活动策划、设计服务、活动执行、现场布置、节目编排、摄影摄像、后期视频制作等服务。

（二）活动要求：服务团队熟悉佛山律师行业相关工作，能准确理解并能提出成熟策划，能自主完成设计、活动现场执行、提供视频拍摄制作等全部服务。

三、项目要求

（一）佛山律协成立 30 周年庆典系列宣传基本要求

1. 人员配置：项目专职服务人，1 名，要求具备专业的对项目统筹管理技能；项目专职服务团队，1 个，要求包含专业编辑 2 名，具有一定文字功底与政治敏感性，能撰写相关宣传文案；专业设计 1 名，具备优良的审美功底及平面设计能力，完成海报等相关设计；专业技术开发 2 名，开发体现主题的交互式 H5；专业摄像、专业编导、专业后期各 1 名，能为相关宣传短视频提供创意、文案策划及技术支持。

2. 服务要求：在佛山市律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庆典嘉年华服务期间，应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宣传需求：

（1）提供两部展现佛山律师行业形象及工作成效的宣传视频的策划、制作，每部时长不少于 4 分钟；

（2）策划、开发一个全民参与的交互式 H5；

(3) 策划、组织一次与佛山律师行业人、事、案相关的评选活动；

(4) 收集佛山律协 30 年重大事件及案件，并按照特定时间节点整理成册；

(5) 提供覆盖庆典全程的预热、后期成果宣传的媒体渠道服务，要求不少于 5 家以上的央级媒体，不少于 10 家以上的省、市级媒体。

(二) 佛山律协成立 30 周年庆典晚会基本要求

1. 人员配置：项目专职服务人，1 名，要求具备专业的对活动统筹管理技能；项目专职服务团队，1 个，要求包含专业设计 2 名，专业摄影 2 名，专业摄像 2 名，专业编辑 2 名，专业活动成员 4 名，专业编导 1 名，能为整个活动策划、执行、落地提供稳定的品质保障服务。

2. 服务要求：在佛山律协成立 30 周年庆典晚会服务期间，应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需求：

(1) 负责落实活动策划及执行落地，提供可行性高的执行方案；

(2) 为整个活动落地执行提供全部设计服务；

(3) 为活动举办提供优质的场地服务；

(4) 在活动场地内提供完整的舞台搭建、灯光布置、舞美布置、音响设备等全套服务；

(5) 提供不少于 4 个语言类节目表演；

(6) 提供现场颁奖服务及相关奖品物料购置

(7) 现场提供至少 4 台摄影设备（包含摇臂 1 台、高清固定机位 2 台、活动机位 1 台）用于全程直播及录制服务；

(8) 提供活动现场全体工作人员、全体参演人员的当

日餐饮安排。

（9）提供活动预热及后期成果宣传的媒体渠道服务，要求不少于 5 家以上的央级媒体，不少于 10 家以上的省、市级媒体。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必须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和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对违反《保密协议》相关内容规定的，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应承诺不侵犯任何机构或者个人的知识产权。

3. 供应商应承诺承担为整个活动可能产生的其他必要事项费用。

四、服务期限

2022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须在服务期限内合格的完成活动举办。

五、项目预算

人民币 40 万元（肆拾万圆）以内。

六、违约责任

（一）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承包项目发包或转包，否则，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二）由于供应商在拍摄过程中故意或重大过失对采购人工作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酌情扣除项目服务费；

（三）若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违反其服务承诺，或出现以下情况三次或以上，则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扣减或拒绝支付项目服务费，并终止合同：

1. 不按时足额发放服务团队工资，导致员工投诉；

2. 专职负责人因为调岗、辞职或被辞退等原因活动周期延误的，而供应商在 3 天内未能及时补齐符合项目要求的专职负责人。

（四）供应商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服务，供应商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3‰比例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供应商应按全额赔偿。